

债券代码：102100963

债券简称：21永钢MTN001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负责人变动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为：

姓名：钱毅群

职务：永钢集团高级管理人员

联系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工业园

电话：0512-58619815

传真：0512-58612440

电子邮箱：officer@yong-gang.com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动系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经营活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变动不影响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本次变动后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 8 月 30 日